

公益信託陳桐林教育基金

112 年度 第一學期獎助學金申請書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(此處加蓋學校戳記或關防)

編號：

申請人姓名		性別		身分證字號	
出生地				出生年月日	
戶籍住址					
就讀學校				年 級	
繳附證件	附件名稱	件數	初審結果	學校審查意見	(*務請學校填註)
	低收入證明				
	戶口名簿影本				
	成績單(112 年度第一學期學業及操守成績均達 60 分以上)				
申請家庭特殊狀況動機或				校 長	
				訓導/學務主任	
				導 師	
收件紀錄	(本欄由本公益信託獎助學金審議小組填寫) ☐ 資料齊全 ☐ 需補件 ☐ 補件通知： ☐ 去函 ☐ 去電，連絡人：				
公益信託審議小組審查結果			主任委員蓋章	公益信託監察人審查結果暨蓋章	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各項手續辦妥後由就讀學校彙轉，個人申請概不受理。
- 二、低收入戶證明為必要文件，請學校確實審查，以示負責。
- 三、申請文件暨相關附件請郵寄至 406 台中市北屯區廬子路 700 巷 2 弄 12 號 公益信託陳桐林教育基金獎助學金審議小組 吳小姐收 *信封右下角請註明【申請獎助學金】字樣
- 四、申請人及其法定代理人同意審議小組及受託人(台北富邦商業銀行)於執行信託事務之範圍內，得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或交互傳輸申請人之個人資料；申請文件暨相關附件，除本申請書經審議小組審查後轉交予受託人外，餘文件由審議小組審查後辦理銷毀。

申請人_____ (簽名或蓋章) 及其法定代理人_____ (簽名或蓋章)